



大山雀
的博物旅行



两只猪獾幼崽。

养狗

□毛君浩

当下,养狗是一种时髦,早晨的上班路上看到小狗跟着主人在晨跑,傍晚的公园里看到小狗调皮地跑到离主人前方不远处角落躲起来,与主人玩捉迷藏。狗的确很可爱,讨人喜欢。

我家孩子也喜欢狗,看见邻居家喂养的小狗总是忍不住凑上去,摸摸皮毛,逗弄一番,有时叫他都不理,临走还忍不住学上两声狗叫,算是“好友”道别。他爱狗至深,以至于所有的玩具都和狗有关,文具盒,钢笔,甚至衣服上有狗狗的图案才能令他满意。一阵子,他一直嚷嚷着要养狗。

突然有一天,他回家情绪低落地说,“爸爸,若以后你去哈尔滨,千万不要去坐雪橇好吗?狗狗冰天雪地里,拉着雪橇,爪子抓着冰面,好可怜。”

他用手比画着狗爪接触冰面胆怯的样子,我听着也十分感动,忍不住问:“要不我们也养一只小狗吧?”孩子抬起头,睁大了眼睛,然后很慎重地说:“爸爸,我喜欢狗狗,但是现在不养!我只要一只玩具狗狗。”

“为什么?”

“因为狗狗的寿命只有十几年,我不忍心看着它死去,我会难过的!我要等到自己七八十岁时再养狗,那时我可以和狗狗一起快乐地陪伴着老去。”

听完孩子的回答,我想,是啊,一个孩子尚且懂得因为喜欢狗所以更要尊重和爱护狗的生命,因为狗给他带来快乐所以更不要让狗伤心,他把狗视作自己生命的一部分。

小时候,我也曾养过狗。每次放学回家,狗狗一定是趴在家门口迎接我。远远地只要一看到我,它就飞快地跑到跟前,摇摆着尾巴使劲地亲我,一会儿绕到脚后跟边,一会儿跑到面前又马上回头看着我。每次和它在一起心情总是特别的愉快,可事情的结局却让人悲伤。每年一到冬天,总有一群伤天害理之人用农药毒狗,然后到市场上去卖。尽管我已经做到了防患于未然,把狗窝搬到了我的卧室门口,但它还是遭到不幸,被毒死在院子里。一早我发现狗躺在门旁一动不动,嘴角流着一摊口水,眼睛睁得大大的,看到我后,它的眼角流出了泪水……这一幕已经过去30多年,可在我脑海里依旧清晰。后来我和父亲一起埋葬了它,从此决定再也不养狗。

法国学者史怀泽说:“当一个人把植物和动物的生命看得与他的生命同样重要的时候,他才是一个真正有道德的人。”且不论真正的道德,年幼时那份纯真的童心,人之初那份善良之心怎可忘却?

猪獾越狱记

□张海华

狗逮猪獾

“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,下面是海边的沙地,都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,其间有一个十一二岁的少年,项带银圈,手捏一柄钢叉,向一匹獾尽力的刺去,那獾却将身一扭,反从他的胯下逃走了。”(鲁迅《故乡》)

“獾”,音同“查”,是鲁迅根据土话发音生造出来的一个字。后来,鲁迅曾在给舒新城的信中说:“现在想起来,(獾)也许是獾罢。”读中学时,学过《故乡》。因此,鲁迅关于闰土月下刺獾的描述,便成了我对于獾这种野兽的最初印象,模糊而神秘。

而最近,在奉化的四明山深处,一只猪獾妈妈的现实版逃生故事,竟让我唏嘘不已。

2012年春,在鄞州横街镇的四明山脚下,我在一家农家乐门口发现,那里晒着一张小型野兽的皮,其尖利的爪子让人过目不忘。老板娘说,这是一种獾,是一个外地人在山上的竹林里抓到的。

2014年4月,在天童国家森林公园,我偶遇一只鼬獾的幼崽。小家伙刚出生没多久,眼睛都没睁开,却不知为何跟妈妈失散了,惊慌失措地在山路边嗷嗷叫。我把它放入附近比较隐秘的灌木丛,就走开了。

今年4月的一天,来自老五的一个电话,才终于让我见到了成年的獾。老五说:“我家的狗在深山里抓了3只獾!一大两小!”老五是我的朋友,年逾五旬,

常年在四明山中劳作,身体矫健。他拥有整个山坡的竹林,还养了不少鸡和羊。为了看管这些财产,他养了大大小小近10只狗。

我曾跟着老五一起去巡山,只见几条狗前呼后拥跟着他,好不威风。“阿灰,快点!小狼,回来!”在穿过密林时,老五不时对兴奋得乱窜的狗发出约束的指令。阿灰与小狼,正是他养的两条最凶猛的狗。说来也奇怪,这两条狗乍一看并不起眼,尤其是小狼,毛色斑驳,体型瘦小。

“你可千万别小瞧它!”老五说,“这种狗的体型就这样,好像永远长不大的样子,但野性很强。小狼的嗅觉特别灵,战斗力超强,曾抓过竹鼠,也跟五步蛇

周旋过,獾猪也是它抓到的。”他习惯把猪獾称为獾猪。

4月初,老五带狗进山,跑在前面的小狼忽然狂吠起来。老五过去一看,只见小狼正使劲往一个洞里钻,弄得满脸是泥。很快,它从洞里拖出了一个大家伙。“我一看,不得了,是獾猪!”老五说。

这是一只体长六七十厘米的成年母猪獾,洞里还有两只幼崽。为了自卫与护崽,母猪獾咆哮着,以尖牙利爪奋力反抗。小狼的身体其实还没有这只猪獾壮实,但它像疯了一样与之搏斗。

这时,老五出手,把筋疲力尽的母猪獾及其两个小家伙,一起装进大袋子带下了山。

黑夜“越狱”

得知消息,我和奉化的郭老师立即赶去。到了老五养鸡的山脚,发现一大两小3只猪獾被关在一个狭小的水泥地窖里,其深度约1.5米。

我忍受着这种野兽的浓重体味,小心翼翼地下到地窖里。看到猪獾妈妈缩在角落里,它的两个孩子钻在其身下。它们的吻鼻部狭长而圆,酷似猪鼻。老五给它们摆放了新鲜的鸡肉、黄鱼、苹果等食物,但猪獾似乎没动过。

我让老五把幼崽抱出来在外面单独拍一下。当老五接近幼崽时,母猪獾发出低沉的吼声,奋不顾身冲了过来,把我们吓了一跳。在我拍照的时候,一只黄狗一直趴在地窖边缘,虎视眈眈地俯视着猪獾,看样子恨不得马上跳下去撕碎对方。

“老五,把它们放了吧!多可

怜的一家子啊!”我说。

“不行!我要养。”老五不肯。“你养不活的,这种动物野性太强了。再说,它们也是受法律保护。”

但老五坚持说自己并无恶意,“会好吃好喝招待它们”。我无奈地摇头,准备另想办法。

没过几天,郭老师通过QQ告诉我:老五刚来电说,猪獾趁夜逃走了!我回了一句:太好了!可喜可贺!

然后,我和郭老师两人都在猜,猪獾到底是怎么逃走的,照理说不大可能。因为地窖对猪獾来说毕竟还是比较深,而且上面还盖着木板。再说了,它得带着两个幼崽呀!还有,就算出去了,外面还有一群狗呢!

后来,我打电话给老五,得知相关细节后,心里却一阵难受。

生死自然

生活着猪獾的这片山林,充满了原始野性。去年,老五有一次去鸡窝中取蛋,却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:一条黑色的大蛇(疑是乌梢蛇之类)盘踞在

鸡窝中,它显然刚吞下一个鸡蛋,身体中间鼓起圆圆的一大块。

“冬天,会有老鹰来偷袭我养的鸡。”老五说,“前年年底的一个傍晚,天将黑未黑的时候,我曾亲眼看到一只鹰俯冲而下,

直扑刚聚拢起来的鸡,幸好没逮住。”不过,有两三次,当老五一早去放鸡出栏的时候,发现附近地上赫然而满地羽毛,以及鸡骨架。他知道,鹰得手了。

这样的野性山林,也许城里人会觉得可怕。但对野生动物的原始本性而言,能够生于自然、死于自然,这比什么都重要。它们讨厌一切人为的束缚,哪怕是以爱的名义。

两三年前,妹妹一家到海盐县的南北湖景区春游,见路边有人在卖松鼠,由于孩子喜欢,就买了一只回来。这松鼠倒也不算很难养,把食物递到铁笼里,它

捧住就吃。拨开笼子的插销,为它换水,它就蹲一旁乖乖看着。

然而有一天,它趁人不备,偷偷拨开插销,逃了出来。可惜运气很差,随即就误踩粘老鼠的纸,动弹不得……没过几天,它又如法炮制出逃,但命运多舛,两只狗很快发现了它。经过在桌子底下的一番争斗,最终一只狗轻轻叼住了它,得意洋洋地拿到主人面前邀功了。

接下来的某个晚上,它第三次“越狱”。这回,它成功了。

迄今,妹妹一家还偶尔可以看到,它在屋前的果园里出没,毛茸茸的大尾巴一闪而过。



被关在地窖里的獾母子。